

江汉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根据区委《关于制定江汉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制定《江汉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2016—2020年）》。《纲要》是以“四个全面”统领江汉发展的战略性、纲领性和综合性规划，是编制和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各类专项规划、年度计划以及制定相关政策的重要依据。

一、“十二五”发展回顾

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12345”发展战略，着力推进更加富裕、文明、和谐、幸福江汉建设，较好完成了“十二五”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

经济保持较快增长。主要指标实现较快增长，经济总量保持全市领先水平。2015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926亿元，年均递增14.04%；服务业增加值占GDP比重92%；公共财政总收入、地方财政收入分别为178.40亿元和68.74亿元，年均递增17.25%和27.40%；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445亿元，年均递增23.20%；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977亿元，年均

递增 17.16%，占全市比重 20%；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0588 元，年均递增 13.56%。完成市下达的节能降耗和主要污染物减排任务。

现代服务业产业体系日益完善。抓住国家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机遇，实施《江汉区服务业发展三年（2013—2015 年）攻坚计划》，推进服务业集聚发展、重点发展、带动发展，金融、现代物流、信息服务、现代商贸 4 大支柱产业占服务业比重达到 70%。金融机构集聚，辖区内金融机构 300 多家，其中全国性总部 8 家，金融业注册资本、增加值和财政贡献度均位居全市首位；金融业态完善，拥有全省唯一省金融业集聚发展示范园区、全国第三条民间金融街和华中首个互联网金融产业基地，是武汉名副其实的金融中心。现代物流业集聚了省邮政及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延长石油、中化石油全国 5 大石油巨头区域总部，年销售额占全省 60%以上，是华中地区石油调配中心。信息服务业集聚了省移动、省电信、省铁塔等一批“省”字龙头企业，以及安永、德勤、戴德梁行、世邦魏理仕等一批世界知名中介机构，是全市高端信息服务业最密集的区域。现代商贸业集聚了武商、中百、新世界、苏宁等商业龙头企业，新建了武商摩尔城、万达商业广场、泛海城市广场等一批综合商业体，武商商圈成为全省时尚消费中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稳居全市首位。

改革开放取得新成效。整合政府部门职能，组建城管委、城改办、卫计委、金融街管委会等机构，分类推进事业单位

改革。在全市率先编制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和程序清单，行政收费项目由 48 项减少到 11 项，清理审核 2808 项行政权力和政务服务事项并全部公开运行。开展商事制度改革，累计新增 4.7 万家各类经济主体，荣获中国驰（著）名商标 7 件，填补了历史空白。深化国家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圆满完成第一轮试点任务，积极申报第二轮试点或示范。建立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引导基金，累计争取国家、省、市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 3960 万元。适应互联网发展趋势，汉购网、汉贸网等电子商务平台投入运行。举办国际时装周、香港时尚展、草莓音乐节，引领时尚的能力不断增强。开放水平进一步提高，累计引进外资 10 亿美元；继法国、韩国之后，美国领事馆及香港特区政府武汉经贸办事处相继入驻；高起点规划建设中国武汉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引进富登、康德乐、任仕达等多家世界 500 强旗下企业；渣打银行、渤海银行、国泰产险、浙商银行等一批现代服务业龙头企业相继落户。

城市功能得到新提升。用规划引领城市建设，编制完成《江汉区“十二五”城市空间发展规划》、《江汉区城市土地集约利用评价与发展规划》、《长江大道沿线产业规划与城市设计》和《中山大道景观提升规划》等，形成城市规划体系。抢抓全市“城建攻坚五年行动计划”重大机遇，服务保障省、市级城建重点项目，地铁 3、6、7 号线 14 个站点征地征收在全市率先收官，汉孝城际铁路完成拆迁，二环线建成贯通，

姑嫂树路地面和高架双层开通，长江大道一期通车。加大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新建改建道路 29 条，全区规划路网实现率达到 79%，路网骨架基本形成。严格执行建筑业管理安全和质量标准，无一例亡人事故发生。实施排水设施攻坚计划，排涝防渍能力全面提升。实施《江汉区“三旧”改造专项规划》，有序推进武汉中央商务区、长江大道沿线、汉正街片、西北湖片、汉口饭店片、精武路片土地储备和旧城改造，城中村基本完成整村拆除。实施《江汉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管理办法》，得到国家、省、市相关部门和居民群众的广泛认可。推进园博园周边环境综合整治，提升绿化景观效果。全区新增绿地 29 万平方米，绿化覆盖率 33.10%，建成绿道 34 公里。深入推进城管革命，综合成绩连续三年进入全市前三甲。深化环卫体制改革创新，环卫机械化水平全市领先。在全市率先开展楼顶垃圾整治，综合治理居民油烟、工地和道路扬尘、机动车尾气污染，全部淘汰黄标车，修复湖泊水体生态，规范广告标牌、空中管线，建设工地文化围墙和景观花街，市容面貌明显改观。

武汉中央商务区日新月异。建设发展驶入快车道，一批省、市重点项目快速推进，一批总部和金融业企业入驻营运，核心区初具规模。建成和在建项目面积约 670 万平方米，中石化华中公司大楼、泛海城市广场一期、泛海国际 SOHO 城建成投入使用；武汉中心主体结构封顶，刷新华中第一高楼高度；亚太地区体量最大、高度第一的武汉世贸中心破土动

工。建成道路 25 条，武汉最大地铁站——武汉商务区中心站建成投入运营，核心区地下交通环廊主环路以及王家墩公园全面建成，梦泽湖公园、黄海路隧道、汉江大道、宝丰北路高架等开工建设。华中互联网金融产业基地获批东湖高新区“一区多园”试点，招商银行武汉分行、平安银行武汉分行、湖北邮储银行、湖北铁塔公司、武汉汉口泛海喜来登酒店区域总部落户，一起好等 31 家互联网金融企业相继入驻，以总部和金融业为主导的产业特色初步彰显。

和谐社会建设取得新进步。加大对民生的财政投入，民生保障由补缺兜底向适度普惠转型，科教文卫、社会保障、市政建设和住房保障财政支出分别比 2010 年增长 161.58%、72.82%、396.22%和 37.62%。全面完成市下达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任务。扶持全民创业 2.25 万人，新增城镇就业 12.67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13%以内，“五险扩面”新增 49.3 万人次，基本实现应保尽保。建成科技企业孵化器 16 家，其中国家级 2 家；辖区纳入现代服务业“黄鹤英才”计划的领军人才占全市 1/5 强，荣获“全国科技进步考核先进区”称号。举办江汉区首届“非遗”文化节，顺利通过“全国文化先进区”复查。教育质量稳步提高，全面启动第二轮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探索发展老年教育，荣获“国家级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合格区”称号。在全市率先开展“医养融合”康复养老服务，面向养老机构的远程医疗工作被列为全国三个试点之一，成为国家、省、市养老服务标准化和信息

化试点单位；深入推进幸福家庭创建工程和流动人口均等化服务，计划生育基本国策有效落实，荣获“国家级示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国家慢性病防控示范区”称号。深入开展文明创建，完善创建常态化工作机制。深入推进平安江汉、法治江汉建设，综合治理医院、学校、商场周边等重要点位，更新辖区老旧电梯，整治东汉正街等一批重大消防安全隐患，各类事故明显减少。推广使用“阳光信访信息系统”，有效化解社会矛盾，荣获全省首批“法治创建活动先进集体”称号。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创建首批“国家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示范区”。在全市率先完成菜市场规划编制和升级改造。改善社区办公、服务和活动场所，1000平方米以上的社区党员群众服务中心占全区50%；实施老旧社区环境进行提档升级改造，荣获“全国和谐社区建设示范城区”称号。

“十二五”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较好完成，为制定和实施“十三五”规划创造了条件，奠定了基础。

江汉区“十二五”规划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2010年	十二五规划目标		实际完成	
				目标	年均增速(%)	2015年	年均增速(%)
1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480	960	15	926	14.04
2	地方一般预算收入	亿元	20.48	40.96	15	68.74	27.40
3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579]	[1200]	15	[1586]	23.20
4	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	87	92		92	
5	服务业就业比重	%	60	70		70	
6	金融、物流、信息和中介、商贸四大支柱产业增加值占服务业比重	%	65	67.4		70	
7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440	880	15	977	17.16

8	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2	2.6		2.6	
9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万人	0.4	1		2.5	
10	江北民营科技园技工贸总收入	亿元	120	240	15	180	
11	“城中村”改造		基本实现土地招拍挂	加快相关项目可开发建设步伐		超前完成进度	
12	旧城改造		完成花楼1、2期；老甫片等9片旧城改造	实施沿江海员片等8个区域的旧城改造		已实施海员等8片区旧城改造	
13	规划道路建设	条	[20]	[18]		[25]	
14	社会管理创新			按《社会管理创新综合试点方案》推进		按《社会管理创新综合试点方案》推进	
15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	%	[18]	[18]		[18.5]	
16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19]		[19.6]	
17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减少	化学需氧量	%	[43.65]	[10]	[10]	
		氨氮	%		[10]	[10]	
		二氧化硫	%	[57.68]	[10]	[25]	
		氮氧化物	%		[10]	[25]	
18	绿化覆盖率	%	31.64	33.16		33.10	
19	城市水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率	%	西湖、菱角湖水水质达到Ⅳ类标准	基本消除劣Ⅴ类水体		已全部清除劣质Ⅴ类水体	
20	噪声达标区覆盖率	%	95	100		100	
21	常住人口	万人	68	75		72	
22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万元	2.12	3.7	12	4.06	13.56
23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	100	100		100	
24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	97	98		99	
25	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	套(户)	提供廉租房源5034套、经济适用房和定向安置房8147套,实施租金补贴和租金核减10540户	完成市下达目标任务		已完成市下达的目标任务8450	
26	城镇登记失业率	%	4.6	5		3.13	
27	城镇净增就业人数	万人	[5]	[6]		[12.67]	
28	城镇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万人	[12.47]	[6]		49.3	
29	城镇职工、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覆盖率	%	95	全覆盖		全覆盖	

注：“[]”内数据为累计数据。

二、“十三五”时期面临的新形势

“十三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最后冲刺的五年。我区经济发展进入发展方式加速转变期，城市建设进入旧城改造攻坚期，社会建设进入整体推进期，体制改革进入攻坚突破期，总体上仍处于大有可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同时面临诸多挑战。

（一）新常态与发展方向

增速变化步入新常态，必须保持有质量、有效益的中高速增长。在继续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同时，保持经济适度增长，着力在规划建设、产业布局、城市管理、社会治理和民生保障等方面自觉运用互联网开放、合作、选优、效能等思维，全面提升工作水平。

动力转换步入新常态，必须加快形成增强发展后劲的新动能。在继续强化投资、消费拉动的同时，积极研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对服务业转型升级发展的影响。紧紧抓住武汉成为全国全面改革创新改革试验区域契机，强化“深化改革、扩大开放、鼓励创新”三大新动力，释放改革红利、开放潜力、创新活力。

发展机遇步入新常态，必须抢抓机遇，主动作为。在继续发挥传统优势的同时，积极主动对接国家“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长江中游城市群和武汉建设国家中心城市战略，借势借力，着力挖掘和培植新的增长点。

（二）新机遇与发展优势

多重国家战略叠加机遇空前。国家先后出台了长江经济带、长江中游城市群、全面改革创新改革试验区域等重大战略，武汉提出建设国家中心城市，致力打造国家创新中心、国家先进制造中心、国家商贸物流中心。江汉区作为武汉现代服务业中心区的地位将得到进一步巩固，更加有利于高端服务业的集聚和辐射。

区位优势功能强资源配套完善。区位优势得天独厚，产业集聚和辐射功能突出。全区主干道和快速路网形成，地铁站点密度最高，道路、地铁站等市政配套规划实现率全市最高，完善的资源配套优势和存在的集聚效应，使企业和个人的价值在这里得到最大限度地彰显。中心城区内涵式发展仍具强劲实力，在购物、教育、医疗、运动、餐饮、娱乐等方面的优势无可比拟，亲商重商及政务服务软环境一流。

服务业加速发展先发优势突出。在武汉国内生产总值突破万亿后，推进服务业加速发展，是促进经济转型升级、提升城市品质的重要途径，是实现“万亿倍增”战略的重要支撑。“十二五”期间作为国家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区积累的先行先试经验和优势，为“十三五”期间服务业融合创新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城市建设投入加大后劲十足。“十二五”时期，我区投资总规模在同类中心城区领先，一批重大市政基础设施和高端楼宇相继投入使用，一批项目进入土地征收储备，一批策

划项目列入规划，为推进高品质商务楼宇建设、优化商务环境、完善配套服务等创造了良好条件，进一步夯实了未来发展的基础。

（三）新挑战与发展重点

全面改革创新不进则退的挑战。试验区域改革试验方案原则上规划 3 年，国家给予武汉改革探索前所未有的授权，我们能做出怎样的探索，完全取决于我们自己的作为。3 年期限内，必须找准问题自我革命，必须大胆突破先行先试，必须行动迅速拿出方案，必须务求实效取得实绩。所有这些，都考量着我们提出问题的勇气、解决问题的智慧以及求真务实的作风。

主导产业优势减弱的挑战。武汉城市格局正加速由“单中心”向“多中心”发展转变，高端服务业在全市均衡布局趋势明显。我区金融、商贸等主导产业优势弱化，新的竞争优势尚未形成，在“互联网+”背景下，缺乏在国内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主导产业群，经济优势地位正受到前所未有的挑战。

城区功能提升压力增大的挑战。较高的经济密度和人口密度使我区难以通过大范围拆迁实现空间重构，难以快速形成由大项目带动产生的新兴产业集聚效应。南部地区人口密度大，人均公共基础设施拥有量严重偏低；中部地区与发展高标准楼宇经济的要求相比，部分商务楼宇功能定位不明确，智能化、自动化、信息化及物业管理水平不高，配套环

境亟待改善；北部地区由于高架和铁路线分割，在城市功能、公共服务设施等方面还需完善。同时，交通、环卫等设施历史欠账较多，还不能满足发展需求。

社会建设管理相对滞后的挑战。社会事业的发展质量、均衡水平尚不能很好满足人民群众的需求。社会结构深刻变化，不同社会群体的价值取向和利益诉求更加多元化，亟需社会治理体制的创新和治理水平的提高。教育、养老、医疗、文化、卫生、体育等供需矛盾没有根本解决。

“十三五”时期，我们要以更强的责任担当，更大的改革魄力，适应和引领新常态，把握机遇，迎接挑战，更加重视以互联网为代表的新一轮科技革命和社会变革，主动作为，奋发有为。

三、指导思想、发展战略和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和共享发展理念，围绕建设全域中央商务区，坚持集聚发展高端服务业和改造提升传统服务业“双轮驱动”方针，坚持把加快“三旧”改造作为最大的发展和最大的民生，大力实施改革创新、产业升级、城区转型、项目攻坚、幸福民生五大工程，积极打造区域性金融、商贸、商务服务、石油调配、通信信息和汉派服饰研发六大中心，努力将江汉区建成服务

长江经济带的增长高地、引领武汉乃至华中服务业改革发展的创新高地、产城转型发展的示范高地、全民共建共享的幸福高地，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根据以上指导思想，必须遵循以下发展理念：

坚持创新发展，增强内生动力。将创新理念贯穿改革发展全过程，实施创新驱动发展行动计划，紧盯服务业发展最前沿，突出服务业创新，大力发展高精尖产业，引入新业态，培育新优势。

坚持协调发展，促进产城融合。围绕建设全域中央商务区，着力打造经济、城区和民生“三个升级版”，定位于高大上品质，实现产业之间以及产业和城市之间协调发展。正确处理发展中的重大关系，推动城区硬实力与文化软实力提升，着力提高发展的协调性和平衡性。

坚持绿色发展，建设生态文明。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坚定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发展道路，强化节能减排和污染治理，倡导“两型”生产生活方式，创净绿美环境，推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坚持开放发展，拓展发展空间。坚定不移完善对外开放体制机制，坚定不移推进招商引资和招才引智，聚两才（财）洼地，提高开放型经济水平，以扩大开放促进深化改革，为经济发展注入新动力、增添新活力、拓展新空间。

坚持共享发展，改善人民生活。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发展的根本出发点，深入实施民生工程，增强公共产品有效

供给，进一步提升教育、卫生、就业和社会保障等基本公共服务水平，促发展共享。

（二）发展战略

全域中央商务区战略。按照中央商务区的规划理念、功能定位和建设标准，提升武汉现代服务业中心区现代化水平，在城市空间布局和综合配套功能上规划建设全域中央商务区。以武汉中央商务区为极核，以长江大道为纽带，将武汉中央商务区、省金融业集聚发展示范园区、江汉经济开发区、武商商圈等功能片区有机链接，加快东汉正街地区拆迁改造，基本形成城市功能完备、高端产业集聚、建筑景观靓丽、生态环境优美、生活配套齐全的全域中央商务区雏形。

全面创新驱动战略。抓住武汉成为全国全面改革创新试验区域和建设国家创新型城市机遇，突出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加快政府职能转变，优化创新创业环境，搭建创新创业公共服务平台，建设重大功能性创新项目，引进培养创新人才，最大限度激活各类市场资源要素，形成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生动局面。

全民共建共享战略。坚持需求导向和托底原则，以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为目标，重点保障居民发展机会均等，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强化社会组织自我调节能力建设，加大城市品质提升和生态保护力度，构筑民生幸福保障链，推进发展成果全民共建共享。

全域中央商务区

中央商务区，简称 CBD，指一个城市、一个区域主要商务活动进行的区域。一般而言，CBD 位于城市中心，高度集中了城市的经济、科技和文化力量，作为城市的核心，应具备金融、贸易、服务、展览、咨询等多种功能，并配以完善的市政交通与通信条件。

将江汉区 28.29 平方公里全部区域建设成为武汉市的中央商务区（CBD），引领和支撑武汉市、长江中游城市群乃至中部地区现代服务业发展。

武汉建设国家中心城市，需要一个中央商务区，江汉区具有地理、产业、资源、环境等诸多优势，最有条件成为武汉市的中央商务区。

建设全域中央商务区，必须发挥武汉中央商务区核极功能，加快长江大道旧城改造，以此为纽带将江汉经济开发区、省金融业集聚发展示范园区、武商商圈有机链接，“十三五”时期基本形成全域中央商务区雏形；在此基础上加快南部中山大道、东汉正街地区旧城改造，基本建成全域中央商务区。

（三）发展目标

与中央“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相衔接，与武汉建设国家中心城市、“万亿倍增”目标相衔接，在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的基础上，加快建设“一区六中心”。“一区”即建设全域中央商务区，“六中心”即打造区域性金融中心、商贸中心、商务服务中心、石油调配中心、通信信息中心、汉派服饰研发中心。

——**经济增长保持中高速**。地区生产总值预期年均增长 9%左右，到 2020 年力争达到 1425 亿元；财政收入实现“双过百亿”目标，到 2020 年公共财政预算总收入突破 200 亿元，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突破 100 亿元。

——**经济结构迈向中高端**。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较“十二五”提高 1-2 个百分点，内部结构持续优化。实施“互联网+”行动计划，促进金融、现代物流、信息服务、现代商贸四大主导产业做大做强；推进一批重大功能性项目

建设，加快发展商务服务、文化创意、人力资源服务、健康医疗等新兴产业。

——创新能力全面提高。大力实施“众创、众包、众扶、众筹”，加快建设创新创业支撑平台，突出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激发全社会创新活力，研发投入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超过2.8%，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达5件；规范运作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引导基金，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不断优化创新创业环境。

——项目建设全面提速。强力推进一批旧城改造、基础设施、新兴产业、社会事业项目建设，促进城区面貌大改善、城区功能大提升、产业结构大调整、生活品质大提高。

——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整体推进。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支持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推动国有资本、民间资本融合发展，建立自由高效的现代市场体系。加快政府职能转变，建设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

——城区功能全面提升。加快城市更新改造，协调推进交通、环卫、绿化、排水等基础设施建设。深入推进“两型”社会建设，建立健全生态文明制度体系，推动绿色循环低碳发展，努力打造生态宜居江汉。

——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教育、医疗、文化、体育、就业、养老等基本公共服务实现高水平、全覆盖。

“十三五”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基期	规划目标		属性	建议 责任部门
					2015 年	2020 年	累计 或年均 增长		
经济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926	1425	9%	预期性	发改委 统计局
	2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1586]	[2500]		预期性	发改委
	3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66.29	>100		预期性	财政局
	4	*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	92	93-94		预期性	发改委 统计局
	5	互联网 普及率	固定宽带家 庭普及率	%	78	95		预期性	经信局
移动宽带用 户普及率			%	90	97				
创新驱动	6	*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投入强度		%	2.6	2.8		预期性	科技局
	7	*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2.5	5		预期性	科技局
	8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14.6		约束性	教育局
民生福祉	9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万元	4.06		与经济增长 同步	预期性	统计局
	10	*城镇就 业	新增就业人 数	万人	[12.67]	[6.5]		预期性	人资局
			调查失业率	%	3.13 (登记)	4.5			
	11	*贫困发生率		%		完成市 下达目 标		约束性	民政局
	12	*城镇保障性住房建设		万套	[0.8450]	完成市 下达目 标		约束性	房产局
	13	*每千人口养老床位数		张	30	>50		约束性	民政局
生态文明	14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		立方米		完成市 下达目 标		约束性	水务局
	15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		%	[18.5]	完成市 下达目 标		约束性	发改委
	16	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		%				约束性	发改委
	17	*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19.6]				约束性
	18	绿化覆盖率		%	[33.10]	35		约束性	园林局
	19	*空气 质量	空气质量达标 率	%		70		约束性	环保局

			细颗粒物 PM2.5 浓度降低	%		完成市 下达目 标			
	20	*重要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		%	80	>85		约束性	水务局
	21	*主要 污染物 排放减 少	化学需氧量	%	[10]	完成市 下达目 标		约束性	环保局
			氨氮	%	[10]				
			二氧化硫	%	[25]				
			氮氧化物	%	[25]				

注：1、依据武汉市“十三五”规划主要指标体系初步确定，约束性指标严格参照市要求。

2、带*号指标，表示是国家有的指标。

3、带[]号为5年累计数。

四、打造全域中央商务区经济升级版

（一）优化全域中央商务区产业空间布局

按照全域中央商务区产业功能定位，突出武汉中央商务区核心作用，以长江大道为纽带，由北至南辐射带动江汉经济开发区、省金融业集聚发展示范园区、武商商圈、中山大道、东汉正街地区协同发展，形成“一核两纵三区四带”空间格局。

专栏 2

“一核两纵三区四带”现代服务业空间格局

“一核”：武汉中央商务区。

“两纵”：长江大道江汉段、武汉城市中轴线。

“三区”：省金融业集聚发展示范园区、江汉经济开发区、汉正街中央服务区。

“四带”：解放大道高端商业集聚带、京汉大道动感时尚商业带、中山大道历史文化风貌带、沿江大道旅游休闲带。

“一核”即建成武汉中央商务区核心功能区。武汉中央商务区作为全域中央商务区的极核，“十三五”期间要坚持投资建设和产业发展并重，加快建设与国际一流中央商务区

相匹配的商务楼宇、商业综合体、路网体系、配套设施、核心景观、地下综合空间，推进商务区载体高端化、绿色化、智慧化。提升和完善公共服务功能，大力营造符合国际惯例的商务和生活环境。加快构筑以总部和金融业为核心，商务商贸、信息中介、文化教育、休闲娱乐等为重点的现代服务业体系。到 2020 年，武汉中心、世贸中心、泛海国际中心、泛海时代中心等一批标志性建筑封顶或建成投入使用，吸引世界 500 强、中国 500 强或上市公司数量达到 500 家，成为武汉乃至华中现代服务业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的强劲引擎。

“两纵”即展现长江大道辉煌 7 公里、重塑武汉城市中轴线。一是将长江大道江汉段建设成为武汉市商务商贸和时尚的门户。充分发挥联通武汉中央商务区、省金融业集聚发展示范园区、武商商圈、江汉经济开发区“一带串四珠”的枢纽轴功能，缝合链接形成全域中央商务区雏形。加快推进武汉环球贸易中心、恒融商务中心等 9 个在建项目建设，加快完善航空小路片、省电气集团片等 6 个前期项目开工手续，积极策划花园道二期、水利路片等 11 个项目，为吸引高端商务服务类企业聚集提供载体。二是着眼城市长远发展，以中山公园片区概念性规划研究为重点，衔接新中国武汉历史最早规划，重塑武汉城市中轴线，规划实施集家嘴—友谊路—新华路沿线综合改造，科学谋划，统筹布局，合理控制，有序推进，集聚旅游、文化、购物、休闲等功能，提升城市品质，凸显江汉作为武汉“中心之城”的特殊地位。

“三区”即提升三大功能区能级。一是以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区域金融中心为目标，推进省金融业集聚发展示范园区提档升级。与华中互联网金融基地、武汉民间金融街联动，优化金融生态环境，不断提升在中部地区、长江经济带的辐射带动功能。二是以打造具有全市重要地位的互联网服务产业园为重点，推进江汉经济开发区转型发展。适度扩大园区管辖范围，充分利用东湖自主创新示范园区各类政策，整合和改造园区内现有低效利用的厂房、办公楼宇，支持社会力量创办“众创、众包、众扶、众筹”公共创新创业服务平台，大力发展信息通信、文化创意产业。三是以打造具有老汉口人文底蕴的历史文化风貌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为方向，推动建设汉正街中央服务区。积极对接武汉市《汉正街中央服务区核心区实施性规划》，打好征收拆迁攻坚战，规划建设商贸、金融、航运服务、服务贸易、文化旅游等功能片区，全面提升滨江区域品质。

“四带”即增强四大产业带功能。一是将解放大道打造成中部地区高端商业中心。加快越秀国际金融汇、水游城、武商路片、汉口饭店片等项目开发建设，提升武商商圈功能，建设华中消费之都，打造世界级商圈。二是将京汉大道打造成汇聚动感休闲商业人气的时尚体验中心。突出轻轨交通功能，加快推进和记黄埔“M+”购物中心、水游城、庭瑞广场等项目建设，策划天安花市片改造项目，发掘拓展公共活动空间，延续历史文脉，适应时尚节拍，展现城市现代活力，

形成中心城区新的动感地带。三是将中山大道建成具有国内一流水准的历史文化风貌带。传承汉口商业百年记忆，修复历史建筑，吸引蔡林记、四季美等老字号回归，展现民族精神、历史风貌、汉口特色。四是将沿江大道建设成为武汉“江汉朝宗”的第一名片。抢抓武汉“两江四岸”景区和汉正街中央服务区建设机遇，大力推进滨江段老城区改造，使龙王庙片区成为武汉真正走向“长江时代”的视觉标志。

专栏 3

长江大道沿线重大建设项目

长江大道江汉段定位为高端商务服务带，是武汉市财富大道和时尚大道的门户。目前，沿长江大道江汉段布局重大项目 26 项，占地约 1460 亩，总投资额约 960 亿元，总建筑面积约 465 万平方米。其中：在建项目 9 项（武汉环球贸易中心、顶琇西北湖、中城上城、洲际酒店、恒融商务中心、航天御园、爱特城、武汉天街、王家墩广场）；前期准备项目 6 项（航空小路片旧改、省电器集团片旧改、汉口饭店片、长江商务大厦、葛洲坝国际广场、中南总部基地）；策划项目 11 项（花园道二期、水利路片、妙墩片、电影制片厂片、青年路 372 号片、省地矿局片、妙墩东片、航空小路片、西北湖公寓片、沙包桥商务中心、武汉广电新演播厅）。

（二）完善全域中央商务区产业体系

着力增强全域中央商务区产业集聚辐射功能，大力发展楼宇总部经济，推动主导产业实现“互联网+”高端化发展，促进新兴及市场潜力大的产业实现“互联网+”网络化发展，构建产业新体系。

1、构建“外引内培”的楼宇总部经济发展模式，打造全市楼宇总部经济高地

以楼宇经济为载体，坚持经济集约发展方向，增强高端服务业和总部经济发展的承载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加快推进武汉中心、越秀国际金融汇等一批高端商务楼宇建成投入使

用，强化对已入驻总部企业培育，推动总部企业扩张和兼并重组。探索建设“楼宇社区”，贴身服务楼宇经济，鼓励总部企业由办事处转化升级成为子公司或分公司。加快形成门类齐全、符合市场经济要求、与国际通行规则接轨的现代商务服务体系，支撑总部经济发展。

2、推动集聚发展，鼓励企业运用互联网技术和思维做大做强四大主导产业

金融业。充分发挥金融对经济结构调整和产业转型升级的支撑作用，全力推进产业与金融联动发展。组建三大集聚区企业服务中心，建立企业信用系统，为企业提供一站式金融服务。巩固提升省金融业集聚发展示范园区优势，推动园区内重大项目建设，基本消除闲置空地，在加快引进传统大中型金融机构的同时，进一步丰富金融市场层次和产品，形成银行业和非银行类金融业竞相发展的态势。拓展武汉民间金融街发展空间，注重风险防控，支持融资担保、小额贷款等民间金融机构有序发展，形成民间融资“武汉价格”。做大做强华中互联网金融产业基地，政策引导、监督和监管并重，加快集聚发展各类互联网金融企业，促进互联网金融创新，培育成为中部地区最大、在全国有影响的互联网金融企业集聚地。引导汉口银行、长江证券、合众人寿、交银国信、方正东亚信托等全国性金融总部快速发展。支持金融机构通过互联网金融转型升级和创新业务。鼓励民间资本和社会机构兴办服务互联网金融企业的创新型孵化器。规范发展股

权、风投、创投机构，打造基金板块，引导民间资本与中小微企业有序对接。借助“新三板”市场快速扩容东风，积极争取设立资本要素市场。努力把江汉区建设成为金融机构更加集聚、金融服务更加高效、金融创新更加活跃、金融生态更加和谐的区域性**金融中心**。

现代物流业。支持以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中化石油、延长石油及省邮政为代表的现代物流业总部企业做大做强，引进更多的国际知名、国内一流的石油石化物流企业区域总部入驻，立足武汉，辐射中部，进一步巩固提升中部地区**石油调配中心**地位。依托两江交汇优势和金融优势，积极融入国家长江经济带战略和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战略，大力支持武汉长江航运中心建设，集聚航运要素，为长江中游地区提供高端航运服务。做好民生物流，以城市配送为突破口，打通物流“微循环”，开拓城市社区物流，建立便捷高效、规范有序的城市配送服务体系。

信息服务业。依托省、市信息龙头骨干企业，瞄准移动互联网、智慧城市、大数据应用等潜力产业，引进一批生产和提供数字内容的企业入驻。积极推进东湖自主创新示范区“一区多园”试点建设，以互联网服务为重点，着力发展大数据处理、通信、云计算、系统集成等行业。积极参与武汉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城市建设，促进电子商务技术创新和模式创新。加快智慧城区建设，依托 Wi-Fi 全覆盖，搭建公众云平台，融合辖区商贸、文化、教育、医疗、物业、交通、政

务等信息，促进公众无障碍实现与各类商业和服务机构的互动体验服务，打造区域性**通信信息中心**。

现代商贸业。巩固和提升商贸业发展优势地位，大力发展主题商城、体验店、目录商店等新型业态，新建武汉中心、武汉世贸中心、武汉环球贸易中心、越秀国际金融汇、水游城等一批大中型高端商业综合体，抢占高端商业制高点，打造引领长江中游城市群时尚消费潮流的**商贸中心**。积极发展电子商务，鼓励和支持辖区重点商贸企业以实体店为载体，利用自身品牌效应，拓展网上销售平台，形成网上展示、销售、体验于一体的新模式。结合中山大道改造，加快传统商贸业结构调整和业态创新，保护和开发武汉老字号品牌，引进国内外著名品牌企业，注入更多“国际元素”。积极推进地铁沿线商业网点规划建设，大力发展智慧社区商业平台，不断完善区、街、社区三级商业网络体系。“十三五”期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实现 8%左右增长，总规模力争保持全市领先水平。

3、立足培植新增长点和完善服务功能，大力发展新兴及市场发展潜力大的服务业

商务服务业。重振会展业，推动商品服务贸易、投资合作、文化交流，积极发展与市民生活相关的消费型会展业，培植主题鲜明、业态高端的会展品牌，刺激关联产业发展，全面提升会展经济。加快培育行业协会组织，重点发展法律、咨询、会计、审计、评估、认证、广告等知识密集型专业服

务业，集聚戴德梁行、仲量联行、上海外服、大公国际等一批具有行业领先地位和品牌影响力的商务服务机构。扶持发展服务外包产业，推动服务贸易发展，打造区域性**商务服务中心**。

文化创意服务业。以江汉经济开发区为依托，建设江汉科技产业园。推进科技文化融合，创新发展文化创意产业，做大做强广告传媒服务、服装时尚品牌设计、动漫设计创意等文化创意产业和工业设计产业；不断提高“武汉国际时装周”知名度和影响力，振兴汉派服装，提升时尚品牌设计和推广能力，打造集时尚创意、设计、研发、展览展示、营销于一体的综合平台，形成**汉派服饰研发中心**。

人力资源服务业。建立健全专业化、信息化、产业化的人力资源服务体系，大力推进“中国武汉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建设，引进培育一批人力资源服务企业集团，鼓励发展有市场、有特色、有潜力的中小型专业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积极发展小型微型人力资源服务企业，构建多层次、多元化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集群，使园区成为武汉乃至长江中游城市群的人力资源服务业集聚区。

房地产业服务业。围绕全域中央商务区“一核两纵三区四带”重点功能区建设，节约集约用地，合理调整用地结构，加快推进高端商务楼宇和高品质住宅建设。通过政策扶持和市场引导，加大落后商务楼宇改造力度，使之符合现代商务办公需求。鼓励房地产企业和房产中介企业通过金融支持、

服务营运、互联网等手段推动房地产服务业发展。

健康服务业。依托辖区优质医疗卫生资源，建立资源共享、高效协作的医疗平台，大力发展康复医疗、养生康复、营养保健、健身美容、医疗保险等健康服务产业。科学配置医疗资源，推进街道和社区医疗服务中心提档升级，提高医疗服务水平。

社区服务业。完善以社区为基础的公共服务网络和设施，积极拓展社区服务领域，提升社区综合服务功能，推动医疗保健、养老服务、家政服务等社区服务向社会化、产业化、网络化方向发展。完善医疗服务网络，发展社会化、专业化、个性化的康复、护理、卫生保健服务。支持家政服务企业做大做强，引导一批管理规范的家政服务企业通过连锁经营、加盟经营、特许经营等方式，建立服务网络，扩大服务规模。

（三）实施服务业领军企业 and 人才培养计划

更加重视对科技含量高、创新能力强、发展潜力大的本土企业的扶持，支持本土企业成长为在全国有影响力的行业“排头兵”；深入实施人才优先发展战略，更加重视对“城市合伙人”、行业领军人才、专业技术人才、大学生创业人才的培养，完善区级重大创新活动、留学回国人员创业、特聘专家、博士后创业等专项资助配套措施，为现代服务业创新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六大功能性项目

一是华中互联网金融产业基地，力争使该基地集聚全省 70% 互联网金融资源，打造互联网金融为先导的金融创新试验区。

二是中国武汉人力资源产业园，引进培育国内及全球一流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形成涵盖网络招聘、国际猎头、外包、高端培训、高端咨询、人才测评等环节的人力资源产业链，打造立足武汉、带动中部、辐射全国的人力资源服务平台。

三是华中通信信息产业园，抢抓移动联通电信“提速降费”以及组建铁塔公司带来的新一轮信息消费发展机遇，大力引进培育一批信息增值服务公司，实现数据采集、分析挖掘、应用服务的全产业链发展，打造辐射中部地区的通信信息产业集群。

四是汉口国际企业中心，在武汉京山轻机原生产厂房上，规划建设信息通信、研发设计、文化创意等现代服务业的综合性示范产业园区。

五是华中智慧云谷，依托火凤凰技术优势，支持其扩大经营规模、拓展服务功能，吸引和培植一大批互联网公司，打造中部地区的互联网企业集群。

六是时尚创意街区，在江汉经济开发区爱帝老厂区建设面向国内外顶尖设计师和大学生初创设计团队，以时尚设计为核心，涵盖时尚产业“学、研、产、展、演、销”全链条的主题园区，以持续办好武汉国际时装周为载体，打造中部地区时尚高地。

五、打造全域中央商务区城区升级版

（一）构建全域中央商务区国土空间集约节约开发利用格局

科学规划国土开发空间。遵循集约节约原则，将城市开发改造与产业发展紧密结合起来，着力提升全域中央商务区综合功能，促进产城融合发展。大力实施《江汉区城市土地集约利用评价与发展规划》和城建攻坚计划，对武汉中央商务区、省金融业集聚发展示范园区、江汉经济开发区、武商商圈等功能成熟的区域，加快城市更新改造，提升功能片区能级，发挥经济增长引领作用；对南部汉正街和北部站北片区，加快旧城改造，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

提高土地开发利用效益。抓住国家加快棚户区改造机遇，实施“三旧”改造快速推进计划，坚持把“三旧”改造作为转变发展方式、突破城区发展空间瓶颈的有效途径和重

大举措，创新融资模式，合理储备安置房源，完善征收工作机制，统筹好资金、房源、政策、风控、队伍五大关键要素，把握好成本、稳定、进度三者关系，通过对全区 135 宗、716 公顷“三旧”区域综合整治和整体改造，全区产业用地占比由“十二五”时期的 8.84% 提高到“十三五”末期的 10% 左右。着力谋划和推进东汉正街、六渡桥、武商、汉口饭店、精武路、妙墩、西北湖、菱角湖、范湖、常青路等 10 大片区土地储备和供给，为发展高端服务业、改善居民居住条件、提升城区功能创造新的空间；加快棚户区改造，有序实施危房集中、基础设施落后、安全隐患突出的重点区域改造；坚持“阳光动迁”，确保征收政策、过程、结果公开透明，切实维护被征收居民的合法权益，做到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有机统一。

高效利用地下空间。以武汉中央商务区地下空间综合开发利用为示范，在繁华商业区、交通枢纽站场、地铁站点、城市主要公共活动中心等区域，建设功能协调、使用便利的地下空间体系。

专栏 5

“三旧”改造重大项目

江汉区是武汉市“三旧”改造工作的示范区，通过对重点区域内旧城、旧村、旧厂的综合改造，进一步完善城市功能、改善城市面貌，在全市“三旧”改造工作中起到引领和示范作用。“三旧”改造坚持以“政府主导、规划引领、属地实施、市场运作、分步推进、各方收益”的工作方针，以全面提升城市综合功能、提高土地利用效益为核心，结合区域发展战略，长期、持续、全面地推进“三旧”改造，实现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二）形成全域中央商务区便捷交通网络

推进快速通道建设。积极支持省市重点交通工程建设，加快建设汉孝城际铁路、汉江大道、轨道交通 6、7 号线，实施解放大道改造，提高中心城区交通快速集聚和辐射能力。

建成区域路网系统。围绕轨道交通站点建设一批配套道路，提升周边配套道路建成率，增强轨道交通疏解功能；围绕骨架路网、主干道建设一批次支路、连通道，打通“断头路”，畅通“微循环”，提高区域内交通通畅能力；围绕“三旧”改造建设一批配套道路，在有条件的地方积极推广街区制；围绕“智慧交通”建设，改造提升一批道路等级，注重慢行交通建设，完善信息基础设施系统。到 2020 年，新建道路 42 条 23 公里，建设路面 46 万平方米，形成畅达便捷的路网系统。

强化城区交通组织管理。优化城区道路交通组织，缓解城区交通拥堵。结合“三旧”改造、重点项目建设，规划建设一批停车场。统筹利用各类停车场库资源，合理规划布局，建设“互联网+”智慧停车系统，提高静态交通管理水平，着力解决“停车难、停车乱”等问题。

（三）创新全域中央商务区城市管理体制机制

建设法治城管。建立健全资源整合、职责清晰、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区、街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机制，行政执法重心下移，缩短执法半径，提高执法效能。健全执法制度、规范执法行为、加强执法监督、提高执法水平，确保查处城管

违法案件合格率和结案率达 95%以上，实现违法建设零增长、主次干道无违法占道经营、建筑垃圾定点消纳。

建设创新城管。完善“城市管家、社会治理”体系，充分发挥“门前三包”在城市管理工作中的基础性作用，探索城市治理多元参与、相互合作、协调高效的新模式。建立和完善市容环境和环卫作业服务的质量标准体系，推进区、街、社区三级垃圾收运体系建设。稳步推进环卫作业体制改革。以路街整治为着力点，提升背街小巷环境质量和管理水平。

建设智慧城管。整合公安、交管、水务、工地等视频监控资源，实现资源共享和业务协同。进一步加强指挥中心建设，规范相关工作流程，提升联动效能。建立智慧城管云资源中心和公共信息平台，建设智慧城管应用系统，提高城市管理系统执法、服务和管理信息化水平。

建设服务城管。突出民生民需，完善基础设施，推进城市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实现餐厨垃圾全收集全处理，建立社区生活垃圾分类收运体系；推进道路养护系统化、精细化、专业化，实现主次干道道路完好率 95%以上；建设一批花街、景观围墙、景观公厕等。优化行政审批程序，提高服务水平。积极依托数字化城管平台，及时处置、回告市民投诉，提升市民满意率。组织开展城管服务进学校、进社区、进单位活动，拓展市民参与和监督城市管理渠道，实现社会治理。

（四）美化全域中央商务区生态环境

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加大国家环境保护模范城市创建力度。树立现代城市管理理念，以先进文明城市为标杆，倡导市民树文明、讲秩序、守规矩，全面提升城市形象和品质。

加强城区生态建设。实施美丽江汉行动计划，以“环汉口绿道”为屏障，以城区公园绿地系统为核心，以建设大道、发展大道及放射网为绿轴，积极推进环城绿带、区域绿道网、生态廊道的建设与发展，完善城区绿地均衡分布，提升环境质量。按照一级景观道路、二级干道、支路，结合长江大道景观轴和中山大道、解放大道夜间景观带建设，打造“重彩—淡彩—水墨”相结合的江汉特色道路。保护利用好“两江七湖”，开展滨江滨湖绿道系统建设，推进园林绿地与城市水生态系统的融合。实施社区雨污分流二期改造，实现北部地区雨污分流，积极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结合立体绿化建设，打造“花廊、果廊”景观。结合“三旧”改造，布局建设区域性综合公园、小区游园、小森林等社区公园、带状绿地和街旁绿地，实现“开窗见绿色、出门进游园”。到2020年，全区绿地率达到32%，绿化覆盖率达到35%，人均公园绿地达到5平方米。

六、打造全域中央商务区民生升级版

（一）完善就业创业服务体系

健全以人力资源信息服务平台为基础，以“就业服务、创业扶持、和谐劳动关系、人才服务”等四大体系为支撑的

人力资源服务系统和职业培训体系。健全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完善劳动人事纠纷调处机制，加强劳动保障监察执法，探索建立监察、仲裁协同办案体系，促进和谐劳动关系稳定。继续深化人事制度改革，推进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增强事业单位发展活力。

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完善“江汉区人力资源服务网”功能，打造“15分钟公共就业服务圈”，促进就业创业。着力提高居民收入，努力实现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同步、劳动报酬提高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严格执行并及时落实最低工资标准。继续将就业目标任务纳入政府政绩考核的重要内容，落实就业创业政策，充分发挥区创业中心等平台功能和创业带动就业的倍增效应，巩固“充分就业社区”创建成果，推进创业实训基地建设，形成政府激励创业、社会支持创业、劳动者勇于创业新机制，最大限度凝聚和激活全民创业热情和创业能量。到2020年，全区新增就业岗位6.5万个；安置下岗失业人员1万人次，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4.5%以内。

（二）提高社会保障水平

扎实开展全国“救急难”综合试点区建设，及时解决群众生活中可能遭遇的突发性、临时性、紧迫性困难。以政策性救助为基础，以灵活性救助为补充，形成政府专项资金、慈善救助资金、社会爱心捐赠、群众志愿服务多位一体的救助体系，实现最低生活保障、“三无人员”供养、生活困难

临时救助、服务残疾人等社会保障率 100%，编密织牢基本民生安全网，努力减少冲击社会道德和心理底线的事情发生。

健全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支撑的养老服务体系。新建 1 家集休闲、养老、康复、信息化为一体的区级养老福利机构，把区社会福利院建设成为国家级标准化、信息化养老示范窗口单位。推进社区养老院、社区居家养老中心（站）、老年人活动中心等养老服务设施覆盖所有社区，全区每千名老人拥有床位 50 张以上。深入开展“医养融合”康复养老服务，利用社会力量新建 1 家“医养融合”养老机构，推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增设养老康复病床，实现生活照料、医疗护理、精神慰藉、紧急救援等基本养老服务覆盖所有老年人。完成全国面向养老机构远程医疗政策试点。

（三）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

推进教育优质化、特色化、品牌化和跨越式发展。到 2020 年，在全市率先实现结构合理、开放多元、特色鲜明、充满活力的现代化教育体系。推进学前教育“普惠优质”，适应国家计划生育政策调整，通过政府投资或政府购买服务，加大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建设力度，实现全区学前教育毛入园率 100%，市一级以上优质幼儿园数占比达 50%以上，在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就读幼儿占全区在园幼儿总数 85%以上。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入学率保持 100%。探索学区、学盟管理新模式，合理调整中小学校办学规模，促进优质资源共享。加大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进校园

的力度。保障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接受公平义务教育，在公办学校入学比例达到 96%以上。推进各类学校品牌特色发展，将全区 40%以上学校建成校园文化窗口校。推进高中教育“优质多元”，普及高中阶段教育，积极探索“走班制”教学改革，加强国际、国内教育交流合作，加快特色高中建设步伐，在优质普通高中就读比例保持在 85%以上。推进职业教育“品牌化”发展，创建 1 所国家级示范职业学校，形成 2-3 个有影响力的品牌专业。促进民办教育“多元规范”，形成门类齐全，规模适度、社会效益与办学效益双高的民办教育格局。推进区域学习型组织、学习型社区及社区教育机构和培训网络建设，注重老年教育事业，形成覆盖全体居民的社区教育体系，努力打造 2-3 个社区教育示范项目和示范街道，构建完善的终身教育体系，创建社区教育国家级实验区。

切实保障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优先安排教育发展、财政资金优先保障教育投入、公共资源优先满足教育资源开发需要。基本落实《江汉区普通中小学布局规划(2010-2020 年)》，新、改、扩建中小学 22 所，优化教育布局；以“云领江汉·数智教育”为理念，实施信息技术服务并推动教育发展工程，不断提升教育发展的信息化、现代化和国际化水平。拓宽国际交流与合作，引进优质国际教育资源，实现国际教育覆盖各级各类教育，建成开放多元的国际教育实验区。持续实施“双名工程”，培养一批在全市乃至全省有影响的名校长、名师。大力营造尊师重教社会氛围，增强教师职业幸福感。

（四）提高公共医疗服务水平

着力建设“健康江汉”，推动从“以疾病治疗为主”转向“以健康为中心”，实现人民健康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深化卫生体制机制改革，积极争创全国医改工作示范区、全国居民健康水平示范基地、全国精神卫生综合管理试点、国家应急示范区、全省健康管理示范区。大力发展中医药事业。到 2020 年，辖区卫生资源总量和总体医疗卫生服务、医学科技创新、居民健康等指标达到全市先进水平，成为全市公共医疗及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示范中心、健康产业创新中心，建成全国首批“健康城区”。

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逐步加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补偿力度，确保基本公共卫生项目惠及全体居民。结合“三旧”改造，按照“发展一批、整合一批、改造一批”的思路，调整医疗机构布局，推进 13 家基层医疗机构综合配套改革和基本医疗保障进社区。加快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新一轮提档升级，在武汉中央商务区规划建设 1 家高端综合型医院和 2-3 家精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完善医疗卫生资源布局。统筹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完善分级诊疗、双向转诊机制。建设十一医院分院，完善大医院托管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的管理模式。建设“智慧医疗”，形成公共卫生、计划生育、医疗服务、医疗保障、卫生监督等于一体的人口健康信息系统。加强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健全全科医生服务方式。完善疾病预防控制、卫生监督、妇幼保健等公共

卫生服务体系，提升重大疾病以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测预警和处置能力。新建武汉中央商务区妇幼保健院。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切实保障妇女儿童基本权益。

（五）改善居民居住条件

完善由商品房、城镇保障性住房等组成的适合不同层次需求的住房供应与保障体系，更好服务于民生改善、服务于城区转型。商品住房发展由追求数量转向追求质量，满足全域中央商务区发展的高端居住需求。住房保障实现由生存型保障转向发展型保障，以解决无房家庭为主，逐步扩大保障范围，解决低收入和中等偏下收入家庭、新就业职工、外来务工人员住房困难，努力实现保障对象家庭的应保尽保。提供引进人才安居用房。加强保障性住房后期运营维护管理，完善保障性住房退出机制。加大危房治理力度，2017 年基本消除全区在册 D 级危房，及时消除新增 D 级危房。建立健全物业管理机制，建立“星级服务、等级收费、质价相符”的物业服务收费机制，完善维修资金管理机制，解决老旧小区物业管理全覆盖问题，规范提升物业管理水平，持续提高小区居民幸福指数。

（六）健全公共文化体育服务体系

打造文化地标。充分利用龙王庙地处两江交汇地理位置，开展“两江印象”等大型主题特色活动，全方位挖掘旅游景观价值；加快中山大道沿线改造，保护开发民国政府旧址、民众乐园、水塔等优秀历史建筑，形成具有老汉口特色

的历史风貌景观；打造老里弄特色街区，将花楼水塔片、六渡桥片、武汉民间金融街和区文化馆等进行有机连接，保留片区特色历史建筑和楼堂里弄，深挖“武汉故事”、“汉口故事”，使之成为独具“汉味”的历史特色街区；打造西北湖文体主题公园，恢复汉口文体中心服务群众的公益性质，将文化沙龙、艺术展览、文艺创作、休闲娱乐等功能与自然风光完美结合；依托园博园，加快实施武汉 2049 文化公园、圈外创意园、汉口国际企业研发中心等项目建设，形成北部地区新的文化创意景观。

建设文体场馆。推进文化馆融合“互联网+”，打造数字文化馆、网络文化馆，创新艺术培训、基层群众文体活动，更好地满足群众文体需求；依托汉口文体中心，改善周边环境建设，完善体育场馆配备，充分发挥其举办大型活动和展览功能；大力推进游泳馆、灯光篮球场等基础建设，加强街道、社区文体阵地、体育设施建设，努力推进人均公共文化设施、健身场地面积达到全市平均水平。建设符合国家标准的现代化综合档案馆。

健全服务体系。精心组织实施文体惠民工程，促使公共文体资源继续向基层倾斜。继续推动公共文体服务设施向社会免费开放，建立图书通借通还系统，推动全民阅读。充分挖掘文化软实力，做大做强“金桥书评”、“江汉论坛”、“四季歌”等具有浓厚江汉特色的地域文化品牌。实施文化惠民行动计划，开展“菜单式”文化服务，打造文化惠民新模式。

扶持社会文体团队，促进文体精品创作。鼓励社会力量、社会资本参与公共文体服务体系建设，举办主题文化沙龙、主题文化论坛、艺术品展览等活动，增强江汉文化的凝聚力和影响力。推动江汉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进入国家级名录。鼓励公民参加全民健身活动，增进身心健康。加强竞技体育保障工作，使江汉区青少年竞技体育继续保持全省和全市先进行列。实施文明创建创先争优计划，持续提高市民文明素质。

七、全面深化改革开放，释放发展活力

（一）建设创新型城区

深化国家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积极争取国家、省、市支持，在改善服务业发展软环境、提高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水平、满足生活性服务业有效供给、释放服务业生产活力、提升服务业开放度、营造人才服务环境等方面继续开展试点或示范。深度参与东湖自主创新示范区“一区多园”试点，积极创办“东湖自主创新示范区·江汉现代服务业科技园”，筹建江汉区高技术服务业创业孵化中心，利用移动互联网、智慧城市、大数据应用等新技术，大力发展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培育发展新动力。

设立江汉创新创业产业基金，采取母子基金联动模式，鼓励扶持四大支柱产业、新兴服务业及新商业模式充分利用产业基金做大做强，着力支持科技金融、互联网+全产业链的跨越式发展。大力引进国内知名的创投公司、基金公司和

互联网、物联网企业，创办“众创、众包、众扶、众筹”平台，重点建成1-2个在全市具有影响力、辐射力、集聚效应和资源共享的创客空间，打造线上与线下、投资与孵化、创新与创业相结合的特色品牌众创空间，为创业者提供低成本工作空间、网络空间和社交空间。培育扶持一批本地互联网企业、电子商务平台发展壮大。依托火凤凰云计算基地，着力打造在华中地区具有影响力的大数据服务平台。实施“城市合伙人”计划，持续优化创新创业环境，拓展发展新空间。

深化科技及人才体制改革。建立以企业为主体、产学研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激活科技企业创新动力。整合各类财政专项资金，建立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推动财政性资金由无偿拨付向政府引导基金和股权投资模式转变。加强知识产权服务平台建设，鼓励企业开发一批具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的关键技术和重点产品。健全人才引进和培养体系，设立区级人才发展专项资金，规划建设区人才公寓，畅通高层次人才引进渠道，落实职务科技成果转化政策，探索建立人才资本产权激励办法。鼓励和支持企业、社会组织建立人才发展专项资金，加大研发投入，促进科技成果产业化。抓好中青年专业技术人才培养，构建网络化、专业化和特色化的继续教育体系。

落实《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实施“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推进科学素质教育和培训、科普信息化、科普设施工程建设，不断提高全民科学素质。

（二）推进法治江汉建设

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优化落实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和程序清单制度，积极做好市级权力下放的承接与落实工作，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创造良好政务环境。简化行政审批事项，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探索建立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模式。健全重大决策机制，提高决策科学性和民主化水平。完善财政预算管理制度和依法综合治税，加强审计监督，实现审计监督全覆盖。强化政府绩效管理，严格行政效能监察，加强督查督办，畅通行政投诉渠道，健全投诉反馈和评价机制，强化行政监察和司法监督相对接的制度保障，提高政府执行力。

全面开展“民主法治社区”、“依法治校示范学校”、“诚信守法企业”等创建活动，覆盖率达95%以上。积极开展“七五”普法工作，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整合律师、公证、法律援助、人民调解等各种法律服务资源和社会力量，健全完善街道、社区公共法律服务站点，建立健全社区法律顾问、公共法律服务制度，为群众提供优质高效公共法律服务。坚持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形成政府购买法律服务常态化。

（三）加强对内对外开放

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深入挖掘国家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的先行先试优势，健全完善招商引资体制机制，积极推进武汉中央商务区、东汉正街、长江大道、中山大道等重点片区招商服务工作，加大龙头企业、新兴业态的引进和扶持力度，

促进业态集群发展、跨越发展。大力发展服务贸易和服务外包，鼓励和支持有条件的服务业龙头企业走向国际，优化出口贸易结构。

深化区域合作。完善与其他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区、现代服务业发展示范园区的信息交流机制，借鉴先进地区发展经验和举措，推进现代服务业中心区建设。强化江汉区在武汉城市圈、汉江生态经济带及长江中游城市群的辐射带动作用，吸引更多的现代服务业企业和区域总部向辖区迁入，在更大范围、更广领域、更高层次上实现资源优化配置。

提高国际化水平。依托汉港经贸洽谈会、武汉台湾周和武汉国际时装周等平台，以及高端、时尚、品质等要素，吸引国际组织、跨国企业和国际人才集聚江汉。积极构建与国际接轨的政务环境、市场环境、法制环境、人文环境，建设国际社区，满足外籍人士在子女教育、高端医疗服务等多层次需求。

（四）健全社会信用体系

建立“守信得益、失信受惩”的机制，着力规范经济社会秩序。积极建设区级信用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整合区级各部门信用信息资源，建立完善江汉区社会信用体系。在政府采购、招投标、财政专项资金使用等重点领域探索信用记录和第三方信用报告。深化“标杆信用社区”建设试点，引导带动全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探索建立失信惩戒机制和失信“黑名单”发布制度。开展“信用江汉”创建活动，评选一

批诚信示范企业、街区、门店，营造讲诚信的社会氛围。大力开展信用知识普及和诚信意识教育，持续推进质量强区建设。加强价格监管，增强质量意识。建立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及时调处群众消费投诉和处置消费领域实发事件，切实保障消费者权益。鼓励企业拥有并用好专利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争创驰（著）名商标，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五）提高社会治理能力

创新社会治理，加强基层建设。贯彻落实市“1+10”系列文件精神，推进街道管理体制改革，切实将街道工作重心切实转移到公共服务、公共管理上来，将社保、民政、公安、安监、计生等部门服务资源向街道聚集，强化公安派出所和警务综合服务平台布局建设，方便群众办事。推进网格管理中心、联合调解中心、综治维稳中心建设，着力打造以网格化管理为基础的区、街、社区三级社会管理工作平台，突出信息收集、服务群众、处置问题三项功能，把网格打造成精准服务基层群众、高效解决社会问题的基础平台。

完善基层党组织领导下的社区治理体系。做大做强社区建设“江汉模式”品牌，建立健全以居民区党组织为领导核心，居委会为主导，居民为主体，业委会、物业公司、驻区单位、群众团体、社会组织、群众活动团队等共同参与的社区治理综合体系，着力构建以群众需求为导向、社区为基础、社会组织为载体、社会工作者为支撑的“三社联动”治理模

式。实施社区环境改善及网格管理 107 计划。积极创建“全国社会组织建设创新示范区”，培育发展社区生活服务类和公益事业类、慈善互助类、专业调处类社会组织，坚持政府直接提供与政府购买服务相结合，将适合社会组织提供的服务和承接的公共事项交由社会组织承担，支持社会组织积极、有序地参与基层治理。建立健全社区志愿服务网络体系。

大力推进“平安江汉”建设，实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标杆计划，健全公共安全体系。高度重视生产、消防、特种设备、建筑等方面安全监管，完善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和管理制度，进一步强化对公共开放空间、公共服务场所、道路交通、地下管道管线、危爆物品等领域的安全管控，完善公共安全事件预防预警和应急处置体系，持续加大火灾及建筑施工隐患排查整治力度，实施华安里综合整治计划，切实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推进食品药品监管信息化架设和监管能力建设，加强食品药品市场监管和检验检测，切实保障全区食品药品安全。广泛开展全民减灾防灾知识宣传，提高减灾防灾意识，探索建立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动态监管系统，建立电梯维修基金。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推进网格化综合管理与居民自治管理衔接互动，健全完善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实现主次干道、社区视频监控全覆盖。完善法律援助体系和大调解机制，健全完善社区矫正工作制度。完善流动人口服务管理，争创省级流动人口健康管理示范基地。完善阳光信访信息平台建设，切实做到“管理全覆盖、服务全到位、

信息全收集、事态全掌控”。

同时，全面做好国防、档案、保密、民族、宗教、侨务、民防、地方志、对口支援、精准扶贫等工作。继续支持工青妇等群团组织按照各自章程开展工作，加强对社会组织的联系服务引领。

八、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和责任分工

围绕本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在区委的领导下，各部门要进一步加强领导，统一认识，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建立严格的工作责任制，积极争取省市相关部门的大力支持，协调推进各项工作。要进一步完善体制机制，创新管理模式，实施绩效目标管理创先争优计划，对规划纲要确定的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和政策措施进行分解，明确牵头部门和工作责任，作为对各部门、各街道绩效考核的重要内容。做好专项规划、年度计划与本规划纲要的衔接，明确措施、明确责任、明确期限，提高规划执行力，确保规划目标和任务落到实处。强化对规划实施情况的跟踪分析，及时发现问题，认真分析原因，提出有针对性的对策建议。

（二）强化资金项目支撑

统筹安排资金投入。根据发展目标和重点任务，加强财政资金的统筹安排和年度预算，优先安排涉及人民生活、公共服务、重大项目、关键领域的财政支出和项目投入。进一步统筹、规范、透明使用财政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积

极引导各类社会资本参与法律法规未禁止的行业和领域的建设。

分类推进重大项目。围绕产业升级、城区转型、社会民生、生态环境等规划纲要确定的主要导向，通过项目推动规划落实，依据项目重要性进行分类排序，统筹推进重大项目。对规划纲要明确的重大项目优先推进，保障实施。完善区领导联系街道、重点企业、重大项目等工作机制，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引导市场主体参与公共设施建设，研究建设区级投资平台，探索构建政府引导、社会参与、市场运作的多元化投资体系。创新投融资模式，鼓励民资投资基础设施、社会事业、生态环境等项目的建设。加大政府购买公共服务力度，鼓励社会资本进入教育、体育、卫生、社区管理等领域。

（三）加强实施监督评估

依法开展规划实施的监督和评估，强化动态管理，确保规划实施取得实效。

强化实施监督。在规划纲要实施中期，要对实施情况进行评估，中期评估报告提交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议。经中期评估需要对本规划纲要修订时，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健全规划中期评估制度，创新评估方式，引入社会机构评估等第三方评估制度，扩大民意测评范围，增强规划的准确性和广泛性。

扩大公众参与。进一步整合政府部门信息资源，着力推

进规划实施的信息公开，广泛征求人大、政协和社会各界对规划实施的意见和建议，健全政府与企业、市民的信息沟通和交流机制，充分发挥新闻媒体和群众社团作用，提高规划实施的民主化和透明度。